

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 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区政府：

按照有关规定，现将我委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2020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发展改革委的指导下，我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四个扎实”要求，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及市委、市政府《重庆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为主线，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情况

1. 全力推动双城经济圈建设，服务全区工作大局。全面落实市委推进“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实施意见，牵头制定印发《渝北区贯彻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实施方案》，按照书记谋划指示，梳理出台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可视化合作项目 19 项；牵头策划争取高竹新区设立，成为九大平台中唯一新区，方案于近日成功获得两省市

政府批复。

2. 完善招投标领域制度文件体系，切实加强招标投标监管。

一是深入推进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改革。严格贯彻执行市政府《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改革的意见》（114号文件）精神，结合实际出台我区贯彻落实文件，从落实项目法人主体责任、优化定标机制、规范评标专家管理、强化中标企业约谈等方面切实强化招投标监督管理。二是大力推行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严格按照114号文件要求，全区工程类项目原则上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综合评估法不超过10%，获得了市政府督察室和市公管局的肯定。三是率先在全市建立人脸识别监管系统，会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对全区部分重点项目开展标后联合检查，防止买标卖标行为。

3. 提高行政审批效能，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一是牵头出台《渝北区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工作方案》等文件，制定2020年对标国际先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任务清单，清理现行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件，对不符合要求的进行修改完善。二是加强事项管理，进一步压缩审批时限。目前，我区依申请办理事项共1243项，审批承诺时限比法定时限减少73.8%，平均跑动次数降低到0.44次，事项即办比例达26.2%，“零材料”提交事项273项，“零次跑”事项689项，最多跑一次事项554项。在婚姻、出入境、税务等7个高频事项区域按“一窗受理、集成服务”的模式运行。三是加大推广“互联网+政务”推广应用。积极配合做好全市一

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推进数据共享跨部门应用，加大“渝快办”网上办理的宣传推广及应用力度。全区许可事项网上可办率达98%。四是持续深化商事制度和建设项目审批改革。推进“多证合一”、“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压缩企业准入登记办理时限，实现企业注册1个工作日完成。二手房交易和抵押登记1个工作日办结。五是推进“一本报告管全域”改革，在自贸区渝北板块，开展区域整体评价，编制完成了地质灾害评价、文物影响评价、地震安全性评价、水土保持方案等8个专项报告。“一本报告管全域”改革试点获评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十佳示范案例。六是开展法律服务“进商会、进企业”活动。各基层商协会分别与对接的律师事务所开展了法律讲座、法律咨询、以案说法等形式多样的对接活动共28次，受益会员2000余家，发放《民营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手册》《民法典》200余套。七是开展民企纠纷调解工作。联合成立律师服务团、检察官服务团和民营企业商事纠纷调解委员会，成功调解企业商事纠纷58件，涉案金额数5000多万元。

4. 扎实推进信用体系建设，服务行业依法治理。一是升级改版信用中国（重庆渝北）网站，印发《重庆市渝北区公共信用信息目录（2020年版）》，组织各责任单位开展信用信息归集培训。截止目前，共归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7000余条。二是加强信用信息政务应用。建立安全生产联合惩戒机制、公共汽车客运企业信用信息的应用机制，将严重失信主体纳入“黑名单”，在督促整改的同时加强日常监管。三是加强涉企失

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渝北区 38 家单位联手，构建跨部门、跨领域的“一处失信，处处受限”失信被执行人信用联合惩戒平台，推动全社会形成合力，破解“执行难”问题。

5. 全面执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制度。全面执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制度，引导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积极参与重大行政决策的研究、咨询和论证，加强对文件、重大决策的合法合规性审查，依法制定规范性文件，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在推进依法行政的作用。

6. 做好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备案工作。认真执行《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中共重庆市渝北区委办公室关于开展党内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坚持规范性文件“有件必备”原则。

（二）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1. 严格执行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根据《中共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会会议规则》、《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行政办公会会议制度》、《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专题会议制度》，在“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使用”等事项的决策中，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原则，2020 年组织召开委党组会 10 次，切实做到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

2. 严格执行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专业力量，为我委政策文件出台、重大

项目审批、招标投标投诉处理、长输油气管道保护执法等提供法律咨询意见和建议，未经审查或者审查认为不合法、不合规的事项，不提交会议讨论、做出决定。

（三）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1.强化招标投标投诉处理与信用管理。一是会同相关部门和法律顾问强化投诉案件研判处理，全年调查处理 11 件投诉案件，严肃查处招标投标活动中的违法违规问题，对 1 家弄虚作假的投标人作出罚款 80 余万元的行政处罚。二是严格实施招标投标信用管理，对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专家等 7 起招标投标不良行为进行量化记分处理并上报市公管局，其中 2 家企业直接扣 12 分被记入全市“重点关注名单”，对其参与招标投标活动实施严格限制，强化制度震慑力。

2.加大长输油气管道保护执法力度。一是组织镇街、国有平台公司、村居及管道企业开展业务培训，利用安全生产月及法定节假日等重要时间节点，采用网络宣传、海报、宣传册等方式广泛宣传长输油气管道保护法及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二是开展长输油气管道安全检查 39 次，现场检查区域内 470 公里长输油气管道，发现安全隐患 44 处，已全部整改完成。

（四）全面提高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1.加强职工法治教育。组织全委干部职工学习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并结合发展改革工

作实际组织学习《宪法》《民法典》《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价格法》《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邀请西南政法大学法学教授专题宣讲《民法典》。全年编印职工学习资料 11 期 1200 本，增强干部职工学法用法的自觉性，强化干部职工对法律法规在实际工作中的应用，提高依法办事能力，严格依法行政。

2.强化执法队伍建设。严格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审核，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今年我委共有 3 人参加执法培训，获得行政执法资格，现我委共有 17 人获得行政执法资格，行政执法队伍进一步充实。

二、2020 年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1. 强化组织领导。一是领导到位。建立主要负责人为组长、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各科室、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推进。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牵头组织召开委党组会听取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研究和解决我委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中存在的问题。二是责任到位。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分解至相关科室、中心，充分调动各室、中心的积极性，将发展改革工作与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相结合，促进法治工作常态化、具体化。三是经费到位。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经费列入年度预算，全力保障法治机关建设。

2. 坚持集体研究。完善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安排，将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重要讲话精神纳入委党组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推进委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化、经常化，今年委党组共集体学法并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5 次。

三、2020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执行不严。因机构改革，我委新增招标投标监管、能源、粮食等领域执法工作，职责发生了比较大的变动，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建立不够完善，尤其是公示制度执行不严：一是未完全按照相关要求全面准确、及时主动地公开本单位的执法事项、职责、权限、依据、程序等信息。二是目前我委招标投标监督领域执法决定均按规定挂网公示，但是长输油气管道保护执法决定公示还需要进一步加强。三是执法全过程记录有待完善。由于市级主管部门未出台音像记录事项清单，故我委未建立健全执法音像记录事项清单。

（二）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水平有待提升。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后，对执法人员知识面提出了更高要求，但部分执法人员业务知识更新不及时，现有执法人员数量、执法水平等难以适应新的监管要求，依法行政意识和依法办事能力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四、2021 年及“十四五”期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目标举措

2021 年及“十四五”期间，我委将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法治建设工作，全面贯彻落落实习近平总

书记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思想和战略部署，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健全完善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检视我委法治政府工作推进情况，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完善行政执法程序，深化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二）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扎实做好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备案、双城经济圈建设、招标投标监管、优化法治营商环境、信用体系建设、长输油气管道保护执法等各项工作。

（三）继续抓好干部职工法治教育。一是结合发展改革工作实际，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法治学习宣传教育活动，提升干部职工法治素养，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学法用法的自觉性，提高依法办事能力，严格依法行政。二是对标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完善执法队伍，提升执法人员执法能力。

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1月28日